

北海文史

第十七辑

建置沿革

民国时期的北海行政区划

民国2年(1913年),北海行政机构“北海自治会”成立,行政区划:北至杨家山村;东北至草花岭;东至横路山村和西村港;西南至大海,相当于改革开放后北海市的半岛范围。其中,又分高德以上东北片为第三区;高德以下西南片为第四区。

民国20年(1931年),北海镇属合浦县自治区行政区的第二区治,区划北至杨家山村;东至福成乡以白龙港为界;南至涠洲(含斜阳)镇。

民国21年4月,全县自治行政区从原来的16个区析置为第六、第七、第八区,第六区治北海,第七区治涠洲,第八区治高德,各区划基本沿旧团局范围(见前文《从宋代说起的乡寨团局》)。同年10月,把涠洲、斜阳划归新设的涠洲斜阳管理局,受省直辖。次年6月涠洲斜阳管理局裁撤,二岛仍归合浦县第七区公所管辖。

民国28年(1939年),第六、第七、第八行政区合并为第五区,区治在北海不变,区划东至铁山港;北至大龙圩;南至涠洲斜阳,民国29年,改第五区为第三区,北部大龙圩不再归辖;南部二岛被日军占领瓯脱,其他如前不变。

民国30年(1941年),北海镇分设东、西二镇;南康镇分设南、北二镇,与高德乡、福成乡、白龙乡共为四镇三乡。

民国35年(1946年),合浦县第三行政区裁撤,北海东、西二镇区划以今民生路为东、西分界线。东镇由东界起至东北筋棚村(今泗海宾馆);东南至冯家江东与高德乡分界;南至打席村与西镇分界。西镇由民生路西界至西、西北与海为界;南至打席村与东镇分界。高德乡北至杨家山;东至大山村与合浦县分界;西至筋棚村;西南至冯家江与东镇分界。涠洲乡辖本岛与斜阳岛不变。

婆围乡与福成乡沿革与区域多变,目前尚无完整资料可资确定。